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林海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林海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林海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林海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徐诚东先生提名乔燕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乔燕女士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请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乔燕女士的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0 日

乔燕简历：

乔燕，女，1983 年生，中国国籍，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历任经济日报驻新疆记者站记者、新疆万财集团副总裁、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裁、内蒙古开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